

矛头蛇

雷克斯·斯托特侦探小说

矛头蛇

FER-DE-LANCE



(美)雷克斯·斯托特著
李阳 卢捷译



阅读斯托特之前，请不要夸口自己已经读过最离奇搞笑的小说
结识沃尔夫之后，请放心吹嘘自己已经见过最古怪另类的侦探

[矛头蛇 下载链接1](#)

著者:[美]雷克斯·斯托特

出版者:新星出版社

出版时间:2009-8

装帧:平装

isbn:9787802257177

阅读斯托特之前，请不要夸口自己已经读过最离奇搞笑的小说；

结识沃尔夫之后，请放心吹嘘自己已经见过最古怪另类的侦探！

他是史上体重最大的侦探，身高一百八十厘米，体重一百二十三公斤，头部的比例占全身的五分之一；他每天要喝七升啤酒，吃掉的美味佳肴难以计数；他的双手难以环抱自己的肚子，很难连续走上十步，因此所有的案子都是在办公室的写字台前解决的；他脾气暴躁，喜怒无常，从来不会低声说话；他的名字来自古罗马第一暴君，他时刻引以为傲；他是最具影响力的侦探，以他的名字命名的大奖在今天是全世界最权威的侦探文学大奖之一。他就是尼禄·沃尔夫！

意大利女孩玛丽亚请求尼禄·沃尔夫寻找哥哥卡洛——他是一名一流的工匠。唯一的线索是卡洛剪下的一张报纸，上面刊登了社会名流巴斯托去世的消息。一切如沃尔夫所料，卡洛的尸体很快被发现了，他的口袋里藏有一份招聘广告。

案情变得愈发复杂，巴斯托的尸体上竟然被检测出了下毒的痕迹！这一切和卡洛有什么关系？沃尔夫和他的助手古德温会发现石破天惊的真相吗？

作者介绍：

他是史上智商最高的作家，四岁通读《圣经》，十五岁发表诗作，三十岁时在四百个城市开设银行；四十岁时他一贫如洗，开始创作侦探小说糊口，五十岁时作品累计印数超过八千万册，和埃勒里·奎因并称为美国侦探小说黄金时代最高成就者；他是一位英勇的反纳粹斗士，为了理想放弃了每年超过一千万美元的收入，得到了罗斯福总统和美国民众的称赞。他就是雷克斯·斯托特！

目录：

[矛头蛇](#) [下载链接1](#)

标签

雷克斯·斯托特

推理

午夜文库

尼禄·沃尔夫

美国

小说

午夜文库 · 大师系列

推理小说

评论

纯粹是为了凸显尼禄沃尔夫和阿奇古德温这对拍档的性格吧。还真的，所谓黄金时代，水作也不少。。。。

尼禄大王还是那么机智，但这种水准的故事和诡计是不是也太唬烂了点？

是雷克斯的第一本侦探小说。一般吧，有些细节没有接上，也就是说可乐没有气，不爽。但是，看他的书我就不停想吃里面提到的食物。喝了好多牛奶。

這個寫法還真是很讓人受落的。語言幽默，故事也精彩。

这个系列的腰封都比封面要好上很多，大概这就是这个系列的写照

略显无趣，凑合着读完，读完后此作成功荣升为我的“睡前读物”之一。从此对斯托特失望。

唔，那么回事儿吧= =，7分。没有想象中有趣，也没有很推理。

搞不懂罗斯福的笑点在哪儿？

比较按部就班的作品，而且遗憾的是整个作品的所有悬念都已经在全书的四分之三处解决了，情节过早失去了吸引力，而且语言上没觉得很幽默，只剩下安乐椅的模式值得看一看，助手的东奔西走把尼禄·沃尔夫衬托得如世外高人一般。

美式幽默推理的典范，其实这本书挺有意思的，总不能每本书都来和奎因的国名悲剧、卡尔的棺材犹大阿拉伯、阿婆的尼罗河罗杰无人生还相比不是？结尾古德温对尼禄行动原因的解答是点睛之笔。

更加喜爱Nero Wolfe这个老头了 智慧的同时 很沉得住气啊
捉弄年轻助手Archie的时候简直有些冷幽默XD
看完才知道这本是Nero系列的第一本，1934年就发表了

翻译不好。有一两章比较闷吧，总体还是挺有趣

睡衣=—ω—=

这个结局，对谁来说都是满意的

太平淡了，早早就猜出了凶手。

nw的语言很超前~~~

读到沃尔夫的第二本依旧不是某的菜啊……这个胖子总是会让某觉得有点不爽——大抵还是相性不合

高尔夫球谋杀案。

主要是幽默，其实这本是三星作品来的。

推理性一般，内容节奏感稍微慢了点。

整个故事看下来，紧张，激烈，情色，暴力等等，完全都不够，全欠火候。

[矛头蛇](#) [下载链接1](#)

书评

安乐椅神探的主角其实是助手古德温（Archie Goodwin），有没有？Rex stout笔下的诸多古德温行动描写是不是在罗登拔与史卡德的节奏里似曾相识？

《矛头蛇》是没有多复杂的一回事没错，只是那些絮絮叨叨的地方你仔细读还真是俏皮有没有？于是，安乐椅神探终究还是有一多...

“三十岁时在四百个城市开设银行”？Rex

Stout是建立一个学生储蓄计划，共有400多所学校参加，靠佣金他还生活得挺滋润，但绝对不算富翁。“四十岁时他一贫如洗”？Rex

Stout在一九二几年将股份卖给弟弟，自己携着妻子跑到了法国巴黎，不工作两三年，之前的积蓄就花光了。..."

本书并没有体现出传说中的沃尔夫是推理小说史上最出名的安乐椅神探（估计神探之所以出名也就是因为他的大肚子和无节制的喝啤酒），反之一小说通篇乏味平淡，以至于让人有一种凑字的感觉，整个诡计的设计基本上可以忽略不计，至于犯罪手法也是过于简单没有什么新意，若是写成一篇...

“食不厌精，脍不厌细。”我先不提这个胖子。

当一个人阅读靠谱推理小说的数量超过二百五十部的时候，就走到了分水岭上，开始为

情节挑刺，喊诡计无聊。作者们也为此很头疼，所以出现了许多比神奇四侠还神奇的个性神探形象。应该说这是一件很糟糕的事情，因为如果人物太抢戏就难...

如果这是一般的推理小说的话，大概到第三章故事就结束了。但作者却又花了十几章的篇幅调查取证、抓捕犯人……而且没有逆转，上帝。没准，对看多了推理小说的人来说，没有逆转就是最大的匪夷所思。

台湾的脸谱出版社曾出过这本书，用名《高尔夫谋杀案》，封面跟这个差不多，不...

《矛头蛇》书名比《高尔夫谋杀案》好多了！我刚开始看时，也像阿奇一样茫然，当后来猜测到谋杀案跟高尔夫球杆有关时，感到真是巧妙！如果书名叫《高尔夫谋杀案》，既不打眼，反而使故事索然无味了。

[矛头蛇 下载链接1](#)